

飲冰室政論集第一輯

宣統三年三月初版

定價大洋五角



著作者 新會梁啟超

編輯者 香山何國楨

印刷者 上海福州路

廣智書局

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

廣智書局

局

飲冰室政治論集目錄

(第一輯)

政治與人民

政治上之監督機關

立憲政體與政治道德

論請願國會當與請願政府並行
爲國會期限問題敬告國人

第一 敬告 監國攝政王

第二 敬告政府諸公

第三 敬告各督撫

第四 敬告國中有聞譽之諸君子

第五 敬告一般國民

第六 敬告農民

第七 敬告國中有資力之人

第八 敬告留學生

第九 敬告資政院議員

論政府阻撓國會之罪

- 一 上諭與軍機大臣責任問題
- 二 國民籲請速開國會之理由
- 三 國會之職權及其功用
- 四 國會與籌備憲政
- 五 國會與人民程度
- 六 國會與資政院
- 七 所謂不准再行瀆請者何如
- 八 結論

國家運命論

讀宣統二年十月初三日 上諭感言

矛盾之政治現象

責任內閣與政治家

說政策

飲冰室政治論集（第一輯）

新會梁啟超

政治與人民丁未

國家之有政治。其目的安在。曰。一以謀國家自身之發達。一以謀組成國家之分子（即人民）之發達。斯二義盡之矣。雖然。斯二義者。形式雖異。而精神則同。蓋人民若瘁。則國家決無自而榮。故爲人民謀利益之政治。同時即謂之爲國家謀利益焉可也。若夫有時爲國家生存發達之必要。不惜犧牲人民利益以殉之。就外觀論。似國家與人民利益相衝突。庸詎知非惟民瘁而國不能榮。抑國不榮則民亦必旋瘁。犧牲人民一部之利益者。凡以爲其全體之利益也。犧牲人民現在之利益者。凡以爲其將來之利益也。故國家之利益。雖時若與人民一部及現在之利益相衝突。然恒必與人民全體及永久之利益相一致。信如是也。則雖謂國家利益與人民利益常相一致焉可也。然則凡一切政治。莫不與人民有不可離之關係。其以謀人民發達之故而行焉者。其直接關係於人民者也。其以謀國家發達之故而行焉者。其間接關係於人民者也。政治。

之。於。人。民。其。關。係。既。若。是。深。厚。則。人。民。之。對。於。政。治。宜。如。何。者。蓋。可。思。矣。

日本進步黨前總理大隈氏嘗有言。『政治者。余之生命也。』一時傳爲名言。吾以爲。政治。也。者。寧。獨。政。治。家。之。生。命。而。已。實。一。切。人。民。之。共。同。生。命。也。凡。人。飢。而。求。食。渴。而。求。飲。寒。而。求。衣。勞。而。求。息。初。無。待。父。詔。兄。勉。師。督。友。勸。而。自。能。勤。求。焉。且。求。而。期。必。得。焉。何。也。彼。食。也。飲。也。衣。也。息。也。其。生。命。也。獨。至。於。良。政。治。而。不。知。求。即。求。矣。而。不。期。於。必。得。則。未。知。政。治。爲。一。切。生。命。之。總。源。泉。而。良。與。不。良。之。間。即。吾。儕。生。死。所。由。係。也。嘻。甚。矣。其。蔽。也。

常人之情。見近而不見遠。知末而不知本。當其飢也。知食爲生命。曾亦思非耕胡以得食。是知生命所係。在耕而不在食。當其寒也。知衣爲生命。曾亦思非織胡以得衣。是知生命所係。在織而不在衣。然戀戀念衣食。蓋人不學而能。孳孳務耕織。則有待於詔之者矣。則直接間接之差別。而理解之。有難易也。政治爲人民生命。其理由本非甚邃。徒以重重關係。間接稍多。中人以下。驟涉焉而不見其樊。則其漠然視之。亦固其所。今請舉最淺之例。證以說明之。

飢而不得食，則無生命。此盡人所能知也。然還問何道以得食？曰：有粟，則得食。何道以得粟？曰：有金，則得粟。何道以得金？曰：有業，則得金。何道以得業？曰：有良政治，則得業。請言其理。夫業之種類不一，而農工商其最大也。人民之欲得田而耕者亦夥矣。而能得者十無一焉。謂田之不足於耕似也。然還觀地球各國，其每方里平均人口密於吾國二三倍者，蓋有之焉。胡不聞其以田不足於耕爲病？彼其政府汲汲講求農政，改良土壤，同一面積，能使所產倍蓰於昔時。故雖地不加廣，而其穫實與加廣無異。我則數千年來術不加精，土不加饒，欲研究其技術而政府無學校以教我，或藉經驗小有所得而獨力不能舉，而政府莫爲我助，因循廢弛，以至今日。他國同一面積之地，能食十人者，我則食一二人，猶不足。故益以人浮於地爲患，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旱乾水潦，天然之災，非有私於一國也。然所貴乎人類者，人類所貴乎有政治者，以其能戰勝天然之力而勝之也。歐美各國百年以前，以天災而召大飢饉者，史不絕書。今雖未敢云盡絕，然其數視昔則爲一與百之比例耳。豈天薄於其昔而厚於其今？曰：有人事以戰勝之。其所以能戰勝之者，非恃箇人之力，而恃政治之力。爲大計畫，興大工事，非國家及國

家所屬之地方團體莫能任也。我則政府置若罔聞，一任天行之暴，而莫或代人民以謀抵抗。一國之大一年之久，告災數四，災區動輒亘數千里，雖有廣土，徒擁虛名，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其在他國，以境內人口有疏密，耕地有廣狹，故其政府常為内地移民之業，損有餘補不足，而能劑其平。我有滿洲、蒙古、新疆、西藏，數萬里耕牧之地，荒而不治，而本部之民爭响沫於丈尋之濱，欲往從之，則無機關以嚮導我於現在，無法律以保護我於方來，坐是株守一隅，束手待斃，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他國地既不足於耕，則謀所以殖之於外，政府則為之啓土宇，設種種方便，以先之於其所往，我則非徒無此而已，祖宗傳來之土地，變為他國殖民之區，而政府曾不思所以抵抗，即我民為飢所驅，餉其口於海外者，所至見迫害，而政府熟視無睹，以致進退皆無所可而凍餒，相屬於路，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地上之產能養人者為農業，地中之產能養人者為礦業，我國礦產之富甲於大地，而人民欲從事者，政府隨在加以壓抑，其間有以私人資格不能從事，必賴政府之提倡保護者，曾未聞其一，我應不寧，惟是舉其最饒者，次第竊售於外人，以故數千年，久局之寶藏，被胠篋以歸於烏有，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

直接利用土地以生產者曰農與礦間接利用土地以生產者曰工地既不足於耕則當以工業爲之尾閭處今日之勢非增興各種新工業不足以拯民於水深火熱之餘而以比年現狀觀之非惟新工業未嘗一開其途即舊工業亦次第盡墐其戶疇昔民之恃十指而能贍其孥者今且不給於自養何以故外國工業品絀其臂而奪之食故欲圖抵抗決非私人之計畫所能爲力而國家又旁觀焉而不爲之援手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商業亦然大利悉賸於外商我則幸而僅得餒其餘外人以國家之力挾其日日新發明之商業政策以相臨設種種商業機關於我國中以蠶吾腦我以私人之力萬無術足以相禦而政府曾不思所以爲之計反以無數虎狼擇肥以噬吾業日被破壞無所控憇則政治之不良使然也此特舉其一二言之也若欲悉數之則更數僕而不能盡要之吾民以不得良政治故而因以不得業以不得業故而因以不得食以不得食故而因以不得生命此其事理至顯淺雖中智以下苟一覆勘焉而當能索解者也。

本爲良民因爭奪而相殺則性命失焉曷爲而爭奪大抵以不足於食也不足於食其

原因既在政府。則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一矣。然使有良法。制以維持社會之秩序。則猶能治之於標。而使爭奪之不時起。並此而無焉。則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二矣。皆政治不良。使然也。盜賊橫行於途。見盜者喪其積蓄。而因以失生命。爲盜者觸法網。而亦因以失生命。曷爲而有盜賊。以不足於食也。不足於食。其原因既在政府。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一矣。復以行政機關不備。使盜賊孳乳。寢多而無以遏其流。則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二矣。皆政治不良。使然也。內亂一度起。則人民之失其生命者。動以數萬計。內亂何以起。大抵以不足於食也。進焉者。則爲政治上之不平。也不足於食。其原因既在政府。則此萬數人之殺於政府者。此其一矣。政治上之不平。皆政府釀之。則此萬數人之殺於政府者。此其二矣。而復以軍備廢弛。諱疾忌醫。常常予內亂。以可以竊發之途。則此萬數人之殺於政府者。此其三矣。皆政治不良。使然也。我殷斯勤。斯以求得食。有紓吾臂以奪之者。而吾莫敢誰何。則將失其生命。夫盜賊則其一端也。而有禍烈於盜賊者。則地方之豪右。常能以勢力相壓。而使我無可控。憇夫在法治國。則無貴無賤。同生息於平等法律之下。彼惡得爾。今所以使我無所控。憇者。政府無可以爲控。憇之後援也。則

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一矣不竊惟是豪右之奪我食禍既烈於盜賊官吏之奪我食禍又烈於豪右吾所恃以避禍者乃即爲主禍之人更何冀焉則政府之殺之者此其二矣皆政治不良使然也此亦舉其一二端言之也若欲悉數之則更數僕而不能盡準此以談則不良之政非惟不能間接而保我生命抑且常直接以奪我生命此其事理至顯淺雖中智以下苟覆勘焉而當能索解者也。

更推而論之痼疫時行則同時而喪失生命者或以數萬計然在今世文明之國痼疫何以不能蔓延彼其獨猖披於我國中者以衛生機關之缺乏耳則亦政治不良使然也行路艱難郤曲風波在在可以損生命使交通機關整備而安有此則亦政治不良使然也犯罪而麗於刑又喪失生命之一道也使教育普及自其幼時能使之去莠而即良則犯罪者何至不絕於路今囹圄之數埒於塵肆皆政治不良使然也無故株累獄以疑成此生命之喪於最慘酷者也使確有法律爲權利之保障而裁判悉根於正義天下曷從而有冤獄今若此則政治不良使然也無學問無常識無技能則無所得職業即偶得之恒失敗以終無所得職業及失敗於職業皆足以喪生命然學問智識

技能必有所受無授之者則終不能以發達故近今各文明國咸以教育爲國家事業今我民學問智識技能無一不在人下以致被淘汰於物競之界非我民自欲之而政治不良使然也此亦僅舉一二耳若悉數之又更數僕而不能盡要之無論從何種方面觀之而凡人民之生死榮瘁蓋無一不繫命於政治此其事理至顯淺雖中智以下苟覆勘焉而當能索解者也

綜以上所述而略說明其理由則人民生命之安全恒恃社會秩序以爲之保障而社會秩序必藉法律之制裁而始成其能爲法律之制裁者卽國家也而善其制裁者則政治也人民苟離國家政治以外而欲各自以獨力生出制裁秩序以保障其生命其道無由此人民生命所以不能不全繫於政治焉者一也人類以共同生活爲天性苟非如魯敏遜之漂流孤島則其資生不得不仰給於身外緣是種種共同之機關不得不興所謂共同機關者謂夫以一人之獨力萬不能舉者也或雖勉舉之而以極大之勞費不能得相當之結果者也此其數不能枚舉世運愈進則公業之範圍愈恢而私業之範圍愈殺凡此之類必假手於國家以政治行之而不然者雖以釋迦孔子之仁

聖。末。由。別。關。一。途。以。保。生。命。之。持。續。此。人。民。生。命。所。以。不。能。不。全。繫。於。政。治。焉。者。二。也。夫。政。治。之。關。繫。於。人。民。者。既。如。此。其。親。切。而。重。大。也。而。今。日。我。國。之。政。治。則。何。如。其。影。響。於。人。民。者。則。何。如。舉。國。四。萬。萬。衆。强。半。無。所。得。業。乞。丐。相。屬。每。值。冬。春。之。交。其。餓。殍。轉。於。溝。壑。者。恒。百。萬。計。孰。死。之。不。良。之。政。治。死。之。其。稍。强。悍。者。謂。等。是。死。也。毋。寧。鋌。而。求。生。於。須。臾。乃。聚。萑。苻。以。爲。盜。良。民。之。蒙。其。害。者。既。歲。以。萬。計。而。政。府。則。取。而。草。薙。禽。獵。焉。歲。亦。數。萬。孰。死。之。不。良。之。政。治。死。之。爲。盜。不。已。積。而。倡。亂。之。所。經。其。所。鹵。掠。與。夫。政。府。之。所。鋤。刈。赤。地。動。數。州。縣。死。者。自。數。萬。以。至。數。十。萬。而。告。亂。之。區。歲。恒。數。見。孰。死。之。不。良。之。政。治。死。之。水。旱。偏。災。一。起。數。千。里。爲。墟。焉。以。最。近。一。年。計。之。而。江。淮。之。間。死。者。若。干。萬。贛。粵。之。間。死。者。若。干。萬。滇。蜀。之。間。死。者。若。干。萬。孰。死。之。不。良。之。政。治。死。之。痼。疫。一。襲。人。不。自。保。比。年。以。來。滇。黔。桂。粵。靡。歲。不。見。計。其。總。數。歲。平。均。亦。數。十。萬。孰。死。之。不。良。之。政。治。死。之。略。舉。其。概。夫。既。若。是。自。餘。以。展。轉。間。接。蒙。不。良。政。治。之。影。響。而。冥。冥。以。死。者。歲。尙。不。知。其。幾。何。萬。也。由。此。言。之。彼。不。良。之。政。治。歲。恒。殺。千。萬。人。以。上。我。國。民。雖。富。於。生。殖。力。其。何。堪。此。操。刀。以。夷。刈。之。者。日。臨。於。其。上。也。嗚。呼。使。我。國。民。飢。而。不。

知。求。食。寒。而。不。知。求。衣。也。則。吾。亦。何。言。夫。於。衣。食。則。既。知。求。矣。則。何。不。思。政。治。之。於。國。民。乃。其。衣。食。也。乃。獨。於。良。政。治。而。不。知。求。此。吾。所。不。能。解。也。

以上所言。猶就政治之直接關係於人民的方面言也。抑吾固嘗言之矣。政治之目的。一以謀人民之發達。一以謀國家自身之發達。而其所以謀國家自身之發達者。亦其間接而關係於人民者也。故人民非徒爲其一己之生命起見。不可不求得良政治。抑且爲其所屬國家之生命起見。不可不求得良政治。蓋國家之生命苟不保。則一己之生命。決無所附麗也。而不良之政治。實爲斲喪國家生命之斧斤。旦旦而伐之者也。其在疇昔。舉宇內未嘗見有構造十分完全之國家。無論何國。其政治大抵皆不能甚良。故彼此相遇。而優劣勝敗之數。無甚決定之可言。重以我國擁此厖然之廣土衆民。而超然立於國際競爭圈外。故無論政治若何腐敗。亦僅能影響於一朝一姓之生命。而不至影響於國家之生命。今也不然。構造已完之國家。六七相率而膨脹於外。其構造未完之國家。遇之則死。當之則壞。往而不返者。旣已頃背相接。今乃睽睽萬目咸集。吾旁臥榻之側。鼾睡者狼籍焉。合多數之孟賁。烏獲以搏一病療之夫。其在理勢。決無所。

幸而吾人旣託命於此國家失之則末從再造堂傾大廈燕雀與王謝同淪水淺蓬萊魚鼈偕蚊龍並盡言念及此何以爲懷而揆厥所由則皆此不良之政治陷我國家於九淵而不克自拔故夫國家之生命與吾儕之生命實相依而不可離而惡政府之生命與國家之生命實相尅而不並立國家者吾之父母也而惡政府者吾之仇讐也日見吾仇讐戕賊吾父母而無所動於中焉其可謂無人心也

我國民毋亦以爲此不良之政治雖歲殺千萬而所殺者或幸不及我而因以即安焉雖然賈生不云乎抱火厝之積薪之下而寢其上火未及然因謂之安此中智以上知其不可者也夫彼之被殺以去者可無論矣而今之未見殺者亦直需時耳以此大勢推之苟良政治不發生則不二十年全國且爲灰燼覆巢之下安有完卵我國民知哀人而不知自哀豈得云智也嗚呼吾又有以揣吾國民之心理矣其不知良政治之當求者尙屬少數其不信良政治之可以求而得之者乃屬多數夫是以忍氣吞聲不求焉以迄於今日也嘻又甚矣其蔽也夫飢而求食寒而求衣亦誰敢謂凡有求焉而必有得焉而從未聞有疑於得不得之數而輒其求者謂其求之之理由實有所不容已

也。我國民而能信政治之切於己膚與衣食毫釐無擇乎。則求其良乃實不容已而豈以得不得之問題容疑點也。而況乎政治之爲物則又與他異。國民不求其良焉則無道。以即於良國民誠求其良焉則亦無道。以即於不良聞者而猶疑吾言乎。請更述其理。

夫政治之爲物不能自現而行之也必以人人類之普通性趨於下流其道易勉而向上其道難。一私人之德業苟無父兄師友之督責而能緝熙於光明者蓋寡焉。况乃今之持政權者沿歷史上久習之積威假法制上無上之權力儼然自恣而無人甚乎。其旁其良也而勢力不緣以加崇其不良也而地位不緣以喪失則不良焉者項背相望而良焉者累千載不一遇固其所也。故欲求政治之能良莫急於有監督機關以與執行機關相對立。執行機關者何政府是也。監督機關者何國會是也。故國會者良政治之源泉也。今世立憲國惟知此義也。故一切政治非得國會多數之贊許者不能施行。坐是而執政之人非得國會多數之後援者不能安於其位。夫國會者以人民之選舉而成立者也。其性質既已爲代表國民之意思而申其利益矣。重以國會既立則政黨。

不得不隨而發生政黨之性質。則標持一主義以求其實行而對於與此主義相反之政治。則認為政敵而加以排斥者也。而凡一政黨所標持之主義。則又未有不以國利民福爲前提者也。何也？政黨之所以成立而有勢力。其道不外得國民多數之同情。然苟所標持之主義不爲國利民福。則國民之同情決無自而得。然則其國中苟無足以稱爲政黨者。斯無論矣。既有足以稱爲政黨者。則遵其所標持之主義。以行政治。必能近於良政治。此國會政治之所以可貴也。夫國中而有政黨。則必非惟一也。而常在兩以上。各黨所標持之主義。勢不能無異同。既有異同。以常理論之。則其一爲是者。其他當爲非。而吾乃謂凡遵政黨所標持之主義。以行必能近於良政治。則又何也？蓋所謂國利民福者。多角多面。各就其人之觀察。而各得其一端。或有以其直接之利爲利者。或有以其間接之利爲利者。或有以其現在之利爲利者。或有以其將來之利爲利者。此政黨之主義。所以雖常若有衝突。然其必以國利民福爲前提。則無以易既採用。以國利民福爲前提之主義。以行政治。則其必爲良政治。而非惡政治。可斷言也。於此而其政府爲政黨之政府耶？則一黨在朝。而他黨之在野者。常監督之。苟其所標持之。